

# 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先进动力电池系统产业化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9月23日，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根据《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先进动力电池系统产业化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的建设方、环评单位、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验收监测及编制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属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6月8日，法人代表为杨晓东，注册资本30000万元整，注册地址位于溧阳市昆仑街道城北大道999号。主要经营范围为：动力电池模块和系统的开发、生产及销售；模具销售；动力电池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原先主要从事动力电池系统的生产，由于考虑市场及产品质量，企业对原先的组装工艺进行技改，增加一道涂胶工艺，其余不变，产品产能仍为年产动力电池系统45万套。

本次公司投资1000万元，依托本公司现有的厂房用于建设动力电池系统技改项目。

根据现场核实，本项目生产车间一和生产车间二均投入生产，目前已达到年产 45 万套动力电池系统的生产规模，且其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治理设施已建成，满足“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可以开展本项目整体验收工作。

####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2017 年 6 月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委托专业单位编制了《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先进动力电池系统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取得了原溧阳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溧环综发[2017]32 号）。2019 年 6 月 14 日完成一期 1 条线“年产 10 万套新能源车动力电池系统”自主验收。

2021 年 12 月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委托溧阳市天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先进动力电池系统产业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溧环审【2022】11 号）。

2023 年 6 月 19 日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20481MA1P5JL63D001X。

####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7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7%。

#### （四）验收范围

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年产动力电池系统 45 万套生产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保处理设施发生变化。原环评中生产车间一涂胶废气无组织排放，实际企业将生产车间一中的涂胶废气收集进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中处理后有组织排放。废气排放形式由无组织改为有组织，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冷却系统定期排水，蒸汽冷凝水及职工生活污水。蒸汽冷凝水回用于冷却塔补水，冷却塔排水与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进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二）废气

本项目车间一涂胶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捕集后利用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7m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车间二涂胶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捕集后利用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7m高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少量未捕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来降低车间内污染物浓度。

#### （三）噪声

本项目通过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有效降低噪声源对厂界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废：废电池模组、废零部件、废包装纸箱、未沾染胶水的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废电池模组和废零部件委托格林美（武汉）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回收处置，废包装纸箱外售综合利用，未沾染胶水的废包装桶循环重复利用。

一般固废堆场位于厂区北侧，面积约为180平方米，企业已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规范设置一般固废堆场，做好“三防”措施，按规范张贴标志牌。

本项目危险废物：沾染胶水的废包装材料及废抹布、废胶、废活性炭。沾染胶水的废包装材料及废抹布、废胶委托中环信（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或光洁威立雅环境服务（常州）有限公司处置，废活性炭委托光洁威立雅环境服务（常州）有限公司处置。

危废仓库一位于成品仓库内，面积为30平方米，危废仓库二位于厂区北侧，面积120平方米，企业均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的要求设置危废仓库的要求设置危废仓库，做好“三防”措施，按规范张贴标志牌。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经核实，企业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 2.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已设置生活污水排放口1个，雨水排放口1个，废气排放口2个、一般固废堆场1个，危废堆场2个，均已设置环保标识牌。

####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水

经监测，本项目污水接管口中COD、SS、NH<sub>3</sub>-H、TP、TN的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2.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DA001和DA002排气筒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单位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应执行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因MDI无环境检测方法，采用职业卫生健康检测的方法不能适用，故本次未进行检测。

### 3.厂界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厂区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废水达标排放，对周边水体影响较小。
-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外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 4、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合理处置，对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不会造成直接影响。

## 六、验收结论

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先进动力电池系统产业化技改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审批的各项污染防治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1、做好对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转移处置，并做好台账。

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3 日

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先进动力电池系统产业化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时间：2023年9月23日

内容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李博远	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GIS工程师	15094956955	李博远
	俞洁冰	溧阳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701483703	俞洁冰
专家组	沈斌	常州中天威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5915866058	沈斌
	李龙	溧阳天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21049412	李龙
与会 人员	李龙	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GIS工程师	15365878756	李龙
	黄阶阳	溧阳中天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961483583	黄阶阳